



2014 年届会

临时议程* 项目 5(c)

高级别部分：年度部长级审查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世界家庭组织 提交的陈述

秘书长收到下列陈述，兹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0 和第 31 段的规定分发。

* E/2014/1/Rev.1，附件二。



陈述

世界家庭组织由来自各大洲 73 个国家的 227 名参与者组成，其中包括来自国家和地方政府、区域组织、国际、区域和地方非政府组织、学术界、议会、私营部门和家庭的代表，本组织参与了世界家庭峰会九周年会议，完成了会议议程，并参与了所有全体会议，并在会上开展了富有成效的讨论；

考虑到商定的在 2000 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截止日期临近，承认为实现这些目标仍需付出努力；

认识到，为了立足于在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取得的成功，在 2015 年截止日期之后须采取进一步措施向前推进；

注意到世界各地的政府和民间社会普遍在各级就如何以千年发展目标为基础来起草能够响应二十一世纪全球挑战的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开展了协商和讨论；

认识到世界的两项最大挑战是如何通过落实一项新的议程，团结一切有决心利益攸关方，改变事情的进程，拒绝按部就班，直面挑战，转换思维，找到新的工作方式，引发模式转变，从而消除贫困和促进可持续发展；

欢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的积极结果和成果、秘书长题为“人人过上有尊严的生活：加快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并推进 2015 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的报告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高级别知名人士小组的报告，这些报告促成了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愿景和框架，同时强调这项新议程应反映人民的关切；

欢迎并支持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阐述的可持续发展愿景，该愿景是涉及经济发展、社会和文化发展、环境可持续性和善治这四个社会维度的整体概念，并承认可持续发展道路以解决上述维度的全球合作框架为基础；

审议 2004 年在中国三亚举行的首届世界家庭峰会、2005 年在巴西阿拉卡茹举行的世界家庭峰会一周年会议、2006 年在安曼举行的世界家庭峰会二周年会议、2007 年在华沙举行的世界家庭峰会三周年会议、2008 年在开罗举行的世界家庭峰会四周年会议、2009 年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举行的世界家庭峰会五周年会议、2010 年在巴黎举行的世界家庭峰会六周年会议、2011 年在阿布扎比举行的世界家庭峰会七周年会议以及 2012 年在巴西伊瓜苏瀑布举行的世界家庭峰会八周年会议的建议和宣言；

注意到 1994 国际家庭年与 2004 国际家庭年十周年的筹备工作和庆祝活动的成果以及 2014 国际家庭年二十周年纪念活动的筹备工作的重要性；

欢迎世界家庭峰会九周年会议期间召开的五次全体会议的成果和建议，这些会议内容涉及具有前瞻性、令人瞩目和全面的可持续发展议程的五项革命性变化；

通过了以下宣言：

2015 年后的新时代需要创新视野和响应框架，这需要结合经济发展、社会正义、和平与环境管理方可实现，它必须成为全球和地方的指导原则和运作标准，汇集人类愿望和需求的全部范围。

2015 后发展议程的五项变革行动应得到由政府、国际和区域组织、地方主管部门、国会议员、民间社会组织、研究机构和学术界、私营部门、志愿者团体和家庭构成的多方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的支持，以便引导来自更广泛的行为者的承诺和行动，要牢记这种伙伴关系的成功取决于分配任务和责任以及明确的问责制。

如果为新议程制定了明确的目标和对象，这项新议程就可能成为强大的变革力量；它应当对可持续发展产生强有力的影响，传递令人注目并通俗易懂的讯息，具有可衡量的指标，能够广泛适用并体现人民的声音和人类的尊严。

确保不落下一个家庭

这项议程还需解决造成贫困、排斥和不平等的原因，解决最脆弱人群的关切，以期确保收入、性别、种族、残疾和地理位置在未来不再能主宰人们的生死、决定母亲是否能够安全分娩以及儿童在生活中是否具有平等机会。

此外，该议程须通过诸如公路、电力、灌溉、电信、商业机会、优质保健服务和全民教育等高质量的基础设施来连通城市和农村区域的家庭与现代经济。

须消除一切形式的歧视；促进男子和妇女以及女童和男童之间的平等；制定关于平等继承和拥有财产和企业的权利的明确规则；确保社区对环境资源的控制；保障民众的人身安全；提供集体获得基本社会正义与和平的机会。

鉴于上述内容，本组织提出以下建议：

- (a) 须消除家庭贫困，家庭须从适当的社会保障制度中获益；
- (b) 家庭议题应被纳入可持续发展目标和相关的目标；
- (c) 所有家庭成员都应享受优质教育并有机会获得终身学习服务和负担得起的优质保健服务；
- (d) 应促进性别平等，增进妇女和女童的权能，包括防止和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

将可持续发展置于新的发展议程的核心

通过促进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模式、管理各经济体的自然资源基础，国家和地方政府、企业和家庭就能够平衡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和环境层面，并保持这些层面之间的相互联系，以阐明能够为所有人服务的可持续生活方式的核心要素。

新议程需确保国家和地方一级拥有有利于实行善治的环境，并考虑到尊重人权、和平和安全、透明度和问责制是实现可持续发展所有层面的重要方式这一事

实。因为可持续发展是所有家庭的行动总和，因此重要的是所有利益攸关方能够在各级参与决策。

因此，除了上文提及的建议外，本组织还提出了以下建议：

- (a) 确保所有家庭普及获取能源；
- (b) 提高可再生能源在全球能源结构中的份额；
- (c) 改善土壤质量，减少水土流失并防治荒漠化；
- (d) 确保所有家庭的水和粮食安全。

经济转型促进就业和包容性增长

新议程必须促进深刻的经济变革以消除贫困并改善所有家庭的生计。必须实现快速、公平、长期性和包容性增长以克服失业、特别是妇女和青年失业的挑战。

首要优先事项必须是创造良好和体面的就业机会和确保生计，以便实现包容性增长并减少贫困和不平等现象。然而，这还不够。人们需要接受教育、培训，配备所需的技能，以便在就业市场取得成功并响应企业对更具技能的工人的需求。

对小微企业和中型企业的支助政策将发展其能力，通过创新和吸收新技术、生产更高质量和更大范围的产品来创造增加值。政府应构建能使企业繁荣发展的稳定环境，除此之外还应针对企业开办、运行和停业制定简单灵活的监管框架。

鉴于上述内容，我们提出以下建议：

- (a) 促进所有人的充分生产性就业和体面工作和社会保障；
- (b) 提高良好和体面职位的数量并确保生计；
- (c) 减少不受教育、不工作或不受培训的青年的数量；
- (d) 通过提供普遍获得财政服务和基础设施的机会以加强生产能力；
- (e) 促进有利的商业环境并推动创业精神，包括青年和妇女自营职业；
- (f) 加强灵活的工作安排以调节工作和家庭生活之间的平衡；
- (g) 承认家庭内部的无报酬工作并为之提供补偿。

建设和平以及确保开放和负责任的公共机构

人们对建设和平与繁荣社会的最基本要求是免遭冲突和暴力。具有能力和响应力国家和关爱家庭的社会能够建立透明和负责任的政府和公共机构来响应家庭需求。必须进行根本性转变，以便认识到和平和善治是家庭福祉的核心要素。

社会应通过机构组织与国家及地方当局及家庭的对话，共同致力于迅速减少腐败、洗钱、逃税、隐匿资产所有权以及武器和毒品非法贸易。

鉴于上述内容，本组织提出以下建议：

(a) 应认识到尊重所有家庭成员的人权和基本自由对家庭和全社会的福祉而言至关重要；

(b) 应减少贿赂和腐败，官员应当被追究责任；

(c) 应确保资金流动的透明度，应增加各级决策中的公众参与和公民参与。

构建新的全球伙伴关系

建议：

(a) 新的全球伙伴关系应当以真正的合作为基础，从而加强世界所有家庭的平等、团结、人权、发展和繁荣；

(b) 该伙伴关系应合并环境和发展议程，以综合和普遍的方式处理贫困的起因和症状。